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

执法快艇修理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 GMTC142BZGG0179JO

招标文件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四、 请正确填写《投标报价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七、 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九、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十、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受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 的委托,对中国海监第七支队执法快艇修理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GMTC142BZGG0179JO

二、采购项目名称: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执法快艇修理工程项目

三、采购预算: 人民币160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交船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102号中国海监第七支队码头

2、施工工期: 中国海警3076艇、中国海警3077艇、中国海警3078艇三条船的施工工期相同, 均为船舶进厂后20日历天完工。中国海警3079艇的施工工期, 为船舶进厂后60日历天完工。

3、船舶参数: 中国海警3076艇、中国海警3077艇、中国海警3078艇三条船的船舶参数相同, 均为以下参数:

总长16.70m, 船宽4.78m, 型深: 2.70m, 满载吃水: 1.0m, 满载排水量: 30.53T。

中国海警3079艇的船舶参数为以下参数:

总长19.00m, 型宽4.46m, 型深: 1.94m, 满载吃水: 0.751m, 满载排水量: 19.333T。

五、供应商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 投标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营业执照须具备船舶修理或船舶制造经营范围;
4. 具有类似规模船舶的修理条件: 自有长度 20 米以上 (含 20 米) 且满足吃水 2 米以上船舶进坞的船坞或船台 (须提供满足上述条件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注: 报名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即可购买招标文件。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4 年 12 月 18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24 日期间, 每天 9:00 至 12:00, 14:00 至 17:00 (办公时间内, 法定节假日日除外) 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三楼大堂售标书处) 购买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150 元 (人民币), 标书款支付方式 pos 机刷卡或电汇, 不接受现



金，售后不退。（邮购须另加附 50 元，汇款后请通知代理机构（开户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户行：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帐号：44001863201053034613），代理机构在收齐来款后即按其提供的地址办理邮递，但不对邮递过程及结果负责。注：我中心只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七、投标截止时间 2015 年 1 月 7 日 9 时 30 分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4 楼 407 号开评标室，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九、开标评标时间：2015 年 1 月 7 日 9 时 30 分

十、开标评标地点：广州市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4 楼 407 号开评标室

十一、采购文件公示/下载。招标文件下载请点击此处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齐翔、陶亮

采购人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020-66341734、66341731

电话：020-34087126

传真：020-66341738

传真：/

联系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3楼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102号

邮编：510045

邮编：/

开户行：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帐号：44001863201053034613（服务费、标书费）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7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 招标项目名称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执法快艇修理工程项目

二. 招标项目要求

- 1. 招标范围: 按采购人提供的修理项目清单, 组织进行维修、装修、拆装维护、调试、试航及其他相关服务, 并完成相应验收工作。
- 2. 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和项目合价相结合的计价方式, 采用总价承包合同, 即:
 - 1) 对于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计价的项目, 投标人以采购人提供的数量进行报价, 结算时按照实际数量进行调整;
 - 2) 对于按照项目合价计价的项目,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和相关补充说明文件的内容, 结合上船实地勘测的情况, 自行计算各个项目的数量和单价, 并汇成项目合价, 结算时不予调整。
 - 3) 本工程实施总价包干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及包工期)。中标价即为合同价; 结算时除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计价的项目、隐蔽工程或业主临时变更外, 合同价不做调整。
- 3. 项目工期: 中国海警 3076 艇、中国海警 3077 艇、中国海警 3078 艇三条船的施工工期相同, 均为船舶进厂后 20 日历天完工。中国海警 3079 艇的施工工期, 为船舶进厂后 60 日历天完工。
- 4. 交接船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102 号中国海监第七支队码头。
- 5. 售后服务: 船舶修理部分: 活动件的质量保证期为三个月, 固定件为六个月; 船舶装修部分: 一年。接故障报告后 24 小时内上门维修服务。

三. 船舶技术参数

中国海警 3076 艇、中国海警 3077 艇、中国海警 3078 艇三条船的技术参数相同, 均为以下内容:

- (1) 总长: 16.70m
- (2) 船宽: 4.78 m
- (3) 型深: 2.70m
- (4) 满载排水量: 30.53T
- (5) 主机型号: 8V2000M84L 台 数: 2 台 功率 895.00KW
- 副机型号: Kubot2V2403 台 数: 1 台 功率 24.5KW

中国海警 3079 艇的技术参数为以下内容:

- (1) 总长: 19.00m

- (2) 型宽: 4.46 m
- (3) 型深: 1.94m
- (4) 满载排水量: 19.333T
- (5) 主机型号: WD615.67C-20 台 数: 2 台 功率 180.00KW
副机型号: X2105BCF 台 数: 1 台 功率 16.2KW

四. 技术要求

- (1) 质量标准: 根据《海上营运船舶检验规则》(最新版本) 及相关 GB 及 CB 标准, 通过船检局 CCS 检验合格, 取得船舶检验证书。
- (2) 船舶修理和装修项目清单 (见附件, 注: 项目清单只供参考, 必须结合考虑现场踏勘情况)

五. 对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

- 5.1 保证项目实施质量和水平的技术力量、生产场地、制造工艺、设备条件和质量保证体系的说明。
- 5.2 项目实施周期和进度安排(甘特图或节点网络图等)。
- 5.3 售后服务体系的说明和承诺
- 5.4 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及合理化建议
- 5.5 技术差异说明

六. 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

- 6.1 报价表 (包括报价总表、分项报价表和明细表)
- 6.2 投标函
- 6.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4 商务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资格声明。
 - 2) 投标人企业法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
 - 3) 自有符合招标要求的船坞或船台的承诺书;
 - 4) 投标申请人一般情况表 (含自有船坞或船台的设施证明、码头、起重设施、维修设备、技术人员、质量控制体系等情况)
 - 5) 业绩证明 (提供合同复印件)
 - 6) 商务响应表 (含商务差异)

- 7)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8) 2011年-2013年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包括损益表、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等）（如有）
- 9) 其他资料

七. 其他要求和说明

- (1) 本工程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和项目合价相结合的计价方式, 采用总价承包合同。对于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计价的项目, 投标人以采购人提供的数量进行报价, 结算时按照实际完成数量进行调整; 对于按照项目合价计价的项目,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相关补充说明文件的内容, 结合上船实地勘测的情况, 自行计算各个项目的数量和单价, 并汇成各个项目的项目合价进行包干。
- (2) 计算工程量综合单价应包含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机械费、管理费、技术措施费、风险费及利润税金等。
- (3) 项目合价由各投标人根据工程特点, 现场条件和企业自身综合实力, 并考虑生产要素的价格以及市场环境变化自主报价。投标人在填写项目合价时应注意项目工作内容已包括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
- (4) 投标人应依据现场踏勘情况, 对需求书中漏项或工程量差异较大的内容进行明确, 并在投标文件中体现。
- (5) 投标报价的数量、规格、型号、材质均应与需求书相对应, 投标人没有填写的项目, 除业主确认为新增项目外, 在实施后, 采购人不予支付, 并被认为是此费用已包括在项目单价清单的其它单价和合价中。对于项目清单中列明的“船东供”的设备, 项目报价应不考虑设备价; 对于项目清单中列明的“船厂供”、“中标人供”的设备, 项目报价应包含设备价。擅自将“船厂供”、“中标人供”的设备更改为“船东供”的设备进行报价, 可能会严重影响其评标得分。
- (6) 除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计价的项目外, 需求书中列明的工程数量是根据现场实测计算的, 它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只是为投标提供的一个参考基础, 投标人提供的工程数量清单, 不免除投标人实施项目合价包干的责任。工程合同价款按投标总价包干, 除按照工程量综合单价计价的项目、隐蔽工程或业主临时变更外, 合同价不做调整。
- (7) 投标人除按项目清单填报所有工程项目的综合报价外, 还应提供相应的综合报价分析, 以便评标时审查综合单价的合理性。
- (8) 本次投标报价是包含施工过程风险的报价,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所需的施工风险处理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9)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
$$\text{投标总价} = \sum \text{各项目合价} + \text{其他费用 (如有)}$$

- (10)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预算情况, 在签约前适当增减修理项目并形成《修理工程单》, 调整计价依据为投标人的工程量综合单价和项目合价, 但增减总量不超过投标金额的 10%; 投标人不得异议。采购人另预留人民币共 15 万元作为不可预见工程费用, 届时按实际修理项目工程量结算。
- (11) 投标人若认为本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不足以满足提供完整的报价, 可向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现场踏勘申请, 并提出书面疑问。
- (12) 本项目自船舶离开船东码头后至完工交船至船东码头前所有费用(包括引水费, 拖带费, 港口使用费, 船员、监修及相关工作人员的住宿和差旅费用等) 由投标人承担。
- (13) 中标人需分别就中国海警 3076 艇、中国海警 3077 艇、中国海警 3078 艇、中国海警 3079 艇的修理工程与中国海监第七支队签订合同。
- (14) 除注明为“船东供”的设备材料外, 其余所有本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设备、材料、备品备件、油漆等均由中标人提供。

修理清单请详见附件 《中国海警 3076 艇、中国海警 3077 艇、中国海警 3078 艇、海警 3079 艇修理工程单》

特别说明: 本用户需求书中部分设备或部件出现的品牌型号仅供投标人参考, 投标人可选择其他同等档次品牌型号的设备或部件进行投标, 但所选用的设备或部件质量和性能应不低于参考品牌型号的产品。

第三部分

投 标 须 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	1	采购人名称: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
2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3	6	本次采购工程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工程。
		二、 招标文件
4	8.1	项目综合说明: 执法快艇修理工程项目; 财政专项资金, 预算金额人民币 160 万元。
5	10.2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3 楼 邮编: 510045 电话: 020-66341734 传真: 020-66341738 联系人: 齐先生
6		本项目不集中组织踏勘, 投标人可联系采购人自行踏勘现场。 踏勘时间: 2014 年 12 月 26 日 9: 00 时至 16: 00 时内 踏勘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102 号中国海监第七支队码头 现场电话: 020-34087126
7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答疑会, 如有疑问, 请传真至 020-66341738, 并将电子版发到 gdmeetc-6@126.com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16.1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9	17.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否。
10	18.1	(5) 投标人具有提供类似工程的近 3 年的经验与业绩;
12		(6) 投标人应提供近 3 年 (2011 年至 2013 年) 的审计报告及年度财务报表; (如有)
13		(9) 投标人应提供的其它有效文件: a 营业执照 b 组织机构代码证 c 税务登记证 d 投标人开户 (基本户) 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 (如有) e 工商行政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 (如有) f 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证书; (如有) g 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证书; (如有) h 投标人自有船坞或船台的证明文件 (须提供满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i 广州地区售后服务机构的证明文件 (提供广州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或提供产权人为投标人的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或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 (如有); j 其它需要的相关文件。 其中营业执照副本在评标时原件备查。评标时如投标人未能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原件核查的, 由此可能产生的严重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4		(10)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分包: 否。
15	19.3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壹万伍仟贰佰柒拾玖元。
16	19.4	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人: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 序号	内 容
		开户行：建设银行广州东宝大厦支行 投标保证金帐号：44001400115059332288
17	20.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8	21.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及一份电子文件（投标人应用 Office 中文版制作，其中报价文件用 Excel 软件制作。）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23.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投标文件送达地点为：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0	25.1	开标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开标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21	26.3	采用 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四部分《评标方法》
22	30.5	招标结果公示和公告媒体： 评标结果将依法在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②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③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www.gdebidding.com)等媒体上公示三个工作日，并且将在上述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4	34.4	本项目无需履约保证金
25	36	本项目中标人需提供合同价格 30%的预付款保函

一、说明

- 1. “采购人”是指：中国海监第七支队。
- 2. “监管部门”是指：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 1) 参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 2) 关于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 3)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中同一包（组）竞争的投标人。
- 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6. 合格的工程：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并符合本项目相关质量要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工程
- 7. 投标费用
 - 7.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7.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当天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由中标人一次性向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交付，递交账户（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收款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帐号： 44001863201053034613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509 号
 - (5)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费率类别	招标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100 以下部分	1.00 %
100-500 部分	0.70 %

如某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总共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总共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100 万以下部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100 万～400 万部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100\text{ 万元} \times 1.00\% = 1.00\text{ 万元}$

$(400 - 100)\text{ 万元} \times 0.70\% = 2.10\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00 + 2.10 = 3.10\text{ 万元}$

二、招标文件

8.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8.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1 招标文件的澄清是指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投标人提出的各种问题。招标文件的修改是指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10.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组织现场踏勘，并召开专家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

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在收到上述答复后, 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10.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 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10.3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 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个日历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修改招标文件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期少于十五个日历日的, 应征得各投标人的同意, 同时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分析, 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接收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0.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 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 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信息。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1. 投标的语言

1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2. 投标计量

12.1 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招标采购单位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文件的构成

13.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3.2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 按顺序装订成册, 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2) 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 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 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 证明投标人提供的工程是合格的, 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5)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作出的书面响应,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方案、施工装备、人力资源、工期、质量、安全及商务要求等。

14. 投标文件编制

14.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13. 投标文件的构成”编制投标文件。

14.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4.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5. 投标报价

15.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价格以人民币填报。

15.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投标人漏报或不报,采购人将视为该漏报或不报部分的费用已包括在已报的分项报价中而不予支付:

1) 投标报价应为包括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预留金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15.3 任何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 备选方案

16.1 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7. 联合体投标

17.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17.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条件及特定资格条件,还应当符合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一条关于联合体的规定。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18. 投标人相关证明文件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按招标文件第六部份格式提供,声明其提交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与正确性,声明其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
- (3)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核准的工程资质证书;

- (4) 投标人必须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机构, 并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包括施工、安装和保修服务等)能力(按招标文件第六部份提供的投标人简介格式如实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5) 投标人具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类似工程的经验与业绩(按招标文件第六部份提供的格式填报《投标人业绩表》);
- (6)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年限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年度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
- (7) 投标人应具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部份的要求提供说明;
- (8) 投标人应具有为本招标采购的工程提供法定的质量保修的能力, 并按招标文件第六部份的要求提供说明和承诺, 出具《保修承诺书》;
- (9)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 提供有关证明其信誉、资格、管理水平、安全生产许可等相关证明文件;
- (10)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且投标人拟将本招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的,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分包人合格的文件, 且分包人不得再分包。如果投标人中标并将项目分包, 其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 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8.2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资格性文件”要求携带原件的, 投标人应该在开标现场向评标委员会提供原件核对, 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 非投标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9.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现金、转帐等形式。交纳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代理机构账户。

19.3 投标人应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 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9.4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 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中任何一种, 在投标时与开标一览表复印件装入同一单独信封密封提交:

- (1) 从投标人帐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以下帐户:

开户名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及帐号: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用现金、支票、银行汇票提交的:

a. 直接到广州市东风东路 769 号东宝大厦首层递交, 由银行开出回单。中心不另开收据。

(交款时须向银行提供完整的招标编号)

b. 银行营业时间: 上午 9: 00-12: 00, 下午 2: 30-5: 00 (节假日除外)。

19.5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为无效投标。

19.6 如无质疑或投诉,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如有质疑或投诉, 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19.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9.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违反招标文件规定,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0. 投标有效期

20.1 从投标截止日起,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20.2 在特殊情况下,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 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21.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20.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20.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0.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20.4 若为联合体的, 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 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20.5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 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2.2 为了方便开标唱标,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和投标报价表(复印件);
-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 3) 退保证金说明(原件)。

22.3 密封信封或外包装上均应:



1) 标明招标项目编号、招标项目名称, 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2) 注明“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22.4 如果信封未按本须知第22.1条和第22.3条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2.5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3. 投标截止期

23.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为无效投标文件,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3.2 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1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规定, 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4.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 可以撤回其投标, 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4.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 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5. 开标

25.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 并邀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审计机关等有关单位代表或社会监督员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5.2 开标时,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5.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 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6.1 评标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 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 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分。

26.3 本次评标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

27. 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投标文件的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包括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满足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包括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有效、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等。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7.2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7.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7.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5 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并加盖投标人的印章。

2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投标的比较与评价

29.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0. 授标

- 30.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书面评标报告。
- 30.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记名投票确定。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30.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30.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30.5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 评标注意事项
- 31.1 评委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 31.2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除本须知第28条的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六、质疑和投诉

- 32.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 32.2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
-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3楼南区305室
邮 编: 510045
电 话: 020-66341927
传 真: 020-66341967



联系人: 张小姐

2)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3. 合同的订立

33.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4. 合同的履行

34.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4.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工程、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3.2 条的规定备案。

34.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以此类推。

34.4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 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八、适用法律

35. 采购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评 标 方 法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为采购人单位或与参与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2. 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价指标的得分进行排序，并按排序先后确定中标候选人。

2.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保修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3. 评标步骤

3.1 评标委员会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二位中标候选人。

4. 评分及其统计



4.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评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二、初步评审

5. 评标委员会按照《初步审查表》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只有对《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6.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7.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标准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工程内容、质量和工期；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8.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实质参加投标人数是否够 3 家，以决定是否需废标。
9. 无效投标的认定
- 9.1 按《初步审查表》（见附表 1）所列各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三、详细评审

10.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 10.1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技术商务评审表中各项要求的响应程度等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技术商务评审表》（附表 2），评分统计按本评标方法 4.1 条规定进行。
- 10.2 价格评分：
- 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定义为评标价格。取各评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作为基准价格。评标价格等于基准的定为 50 分（基准分）；评标价格不等于基准价格的，则按其相对比例，评标价每高出基准价 2 %的，其价格评分在基准分基础上减 1 分；评标价每低于基准价 2 %的，其价格评分在基准分基础上减 0.5 分；（注：加减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但减分后的总分不小于 0。
1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总和为 100 分	50 分	50 分

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得分相同时，投标总价低者优先）。

评标总得分= F1+F2

其中，F1、F2 分别为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的汇总得分。

四、中标候选人

12.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

12.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记名投票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12.2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评标委员会修正的而且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价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2.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附表 1：初步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初步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有效性审查项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D 投标人
1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5	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6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本次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不可预见工程费用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7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工期要求				
8	投标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价				
9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结 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评委签名：

日期：

- 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附表 2: 详细评审表 (1.技术商务评审表 (注: 该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技术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得分	评分范围		
1	项目保障 (设备、工艺、 人员安排)	8	[8, 6)	[6, 2)	[2, 0]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并有优于用户需求书阐述, 综合评价最优。	满足用户需求要求, 综合评价一般。	部分有偏离用户需求书要求, 综合评价较差。
2	周期、安全和质量措施	7	[7, 5)	[5, 3)	[3, 0]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有完善的措施	基本满足用户需求要求	部分有偏离用户需求书要求
3	售后服务及售后服务机构	6	[6, 3)	[3, 1)	[1, 0]
			体系完善, 就近维护方便, 承诺满足要求	体系基本完善, 承诺满足要求	售后服务有缺陷, 承诺一般
4	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及合理化建议	7	[7, 5)	[5, 3)	[3, 0]
			完全理解本项目, 对项目的特点、关键点、拟采取的措施把握最好。	完全理解本项目, 对项目的特点、关键点、拟采取的措施阐述清楚。	基本理解本项目, 对项目的特点、关键点等有一定把握。
5	商务条款	5	[5, 4)	[4, 3)	[3, 0]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对标书的各项商务条款均完全响应。	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对标书主要商务条款完全响应。	部分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6	经验 (提供合同复印件)	7	[7, 5)	[5, 3)	[3, 0]
			2012 年至今相关经验最优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012 年至今相关经验一般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012 年至今相关经验较少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7	项目清单及分项报价	5	[5, 4)	[4, 3)	[3, 0]
			工程量清单完整, 分项报价及单价合理, 综合评价最优。	工程量清单基本完整, 个别分项报价及单价不合理, 综合评价次优。	工程量清单不完整, 不平衡报价现象明显。
8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5	具有 CCS 中国船级社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可以满足本项目需求, 得 5 分	具有其他认证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可以满足本项目需求, 得 3 分	不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0 分。
合计	50				

备注: 评委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后, 根据计分方法进行相应地打分。

评委签名:

日期:

评标价格修正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1	投标总报价			
2	修正后的价格			
3	评标价格 (元)			

说明:

1) 价格修正包括: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评委签名:

日期: 201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合 同 格 式

_____项目

合 同

中国 广州

201 年 月

甲方: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

乙方:

中国海监第七支队(以下简称甲方)委托_____船厂(以下简称乙方)进行_____项目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名称:_____)及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项目范围:

本合同船舶修理项目以乙方投标报价的“中国海监执法快艇修理工程投标分项报价单”为施工依据,并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一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双方责任和权利:

(一) 甲方

- 1、厂修期间应保持有人护船值班,协助乙方做好防火、防沉、防盗等安全工作;
- 2、厂修期间应配合乙方,做好船舶的修理工作;
- 3、提前交给乙方属于甲方供货的配件,因配件、设备延误,视情况相应推迟修理周期;
- 4、提供给乙方坞墩图、线型图、总布置图;
- 5、提供试航所用的各种油料。

(二) 乙方

- 1、船舶修理施工前,负责将中国海警_____艇的油、压载水卸除完毕,以达到就修状态;
- 2、船舶修理施工前,应对全船油舱进行测爆,符合要求后方可施工;由乙方与船方签定《消防安全协议书》,《消防安全协议书》将作为合同的附件;
- 3、配备相应数量的消防器材和消防值班人员,满足消防需要,做好安全措施,并经甲方检查同意后方可施工;
- 4、厂修时负责拆下及回装因施工需要而必须拆下非修设备,若损坏负责赔偿;
- 5、根据修理项目,编写修理工程工艺、各种参数、报验项目单作为向甲方及“CCS”报验的依据,并按检验程序负责联系“CCS”进行各种检验;

- 6、修理期间,乙方主管人员应每天与甲方主修人员商定或通报工作计划,并接受甲方的检查;
- 7、根据甲方要求,确保中国海监执法快艇修理的修理周期;
- 8、免费负责修复保修期内因乙方施工质量出现的问题;若船舶在广州行政区以外保修所产生的交通费由乙方负责。
- 9、船舶修理期间,乙方应提供码头泊位足够的富裕水深和船坞(排)等设施的相关技术支持。若因上述硬件不足引起的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
- 10、参与甲方同有关设备厂家签订技术协议,提供便利条件,配合服务工程师施工。
- 11、船进坞、在坞、出坞期间,如损坏该船底已安装的水下设备,乙方照价赔偿(包括进出坞和安装费);
- 12、船舶出厂时向甲方提交船舶测厚报告、主要机电设备修理试验报告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
- 13、船舶在仑头码头交接从拖带进厂至交船日期之间,相关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 14、在合同价格范围内开具完税发票供甲方报帐。
- 15、本项目自船舶离开甲方码头后至完工交船至甲方码头前所有费用(包括引水费,拖带费,港口使用费,船员、监修及相关工作人员的住宿和差旅费用等)由乙方承担。

三、项目质量和验收:

- 1、项目质量必须达到按甲方提交的修理工程单修理要求(包括设备安装调试所达到的各种参数)和“CCS”规范要求,根据《海上营运船舶检验规则》最新版本及相关 GB 及 CB 标准,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检验局检验合格,并按有关要求施工和验收,并取得船舶检验证书。
- 2、竣工结算依据应以船上人员确认、在场机务人员确认的完工单为准。最终结算金额以第三方审价部门出具的工程结算书为准。
- 3、保修期:运动件为三个月;固定件为六个月;船舶装修部分为一年。

四、施工地点:

五、修理周期和价格:

(一) 修理周期:



中国海警____艇的修理周期为____个日历天, 以双方确认的船舶进厂日期的第二天起计。

(二) 价格:

1、计价标准按中船总 92 年黄本____%计价, 经双方确认的“中国海监执法快艇修理工程投标分项报价单”同时作为计价依据(详见附件)。

2、本合同价格, 以“中国海监执法快艇修理工程投标文件”投标报价的中国海警____艇船舶修理费为: _____元整(¥____元)。

3、本合同确定的船舶修理项目, 按合同签定的费用支付, 若有加或减账, 则应相应增加或扣除。加减账工程计价标准按中船总 92 年黄本____%计价。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合同价格 30%的预付款保函后, 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格的 30%的款项, 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元)。

2、工程完工后, 试航前,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船修理费的 50%的款项, 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元)。

3、在航行试验完成、扫尾工程结束交船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船修理费的 15%的款项, 即人民币大写元整(¥____元), 需经第三方审价单位对整个工程项目连同加减账、赔偿金、罚金等一起审核后再结算, 三个月内付清。

4、所有项目质保期满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格的 5%的款项, 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元)。

七、其他:

1、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招标代理一份, 每份均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双方职责按本合同条款和《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船舶修理暂行基本条款》执行, 如有冲突, 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3、交接船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102 号中国海监第七支队码头;

4、违约责任: 如乙方正常履行合同, 甲方未按约定的时间付款, 每延误一天须交付滞纳金为合同总额的 0.5%, 滞纳金合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如因乙方原因, (1) 修理周期每延后一天须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 0.5%; (2) 违约金合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5、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有效，合同条款履行完毕后自然失效。

6、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或按有关法律处理。

甲 方：中国海监第七支队

乙 方：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公章：

公章：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102 号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预付款保函

预付款保函编号: No _____

开具日期: _____

致: (买方名称)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 (以下简称卖方) 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项目名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 (以下简称货物) 签订的(合同编号) 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 的预付款保函。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向贵方支付最高金额为人民币(担保金额大写和小写), 并为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 包括更换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货物 (以下简称违约), 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 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的书面通知, 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最多至上述最高金额的款项加上__%年利率计得的利息 (利息计算从卖方收到预付款之日起至退款之日间的利息) 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 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 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 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全有效。任何索赔必须在上述期限前或当天到达本行。本保函失效后, 请将原件退我行注销; 本保函到期后无论原件是否退回即告失效。
5. 若此预付款尚未抵扣完毕, 则本行将按照贵方的书面要求, 将此预付款保函延续至预付款抵扣完毕。
6. 本保函不得转让, 我行对贵方以外的任何组织或个人不承担担保责任。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_____

签 名: _____

公 章: _____



执 法 快 艇 修 理 工 程 项 目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 购 项 目 名 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初步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本次招标项目的预算金额, 不可预见工程费用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工期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价格部分

2.1 投标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名称、编号)项目招标采购工程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并在正本内附有对应于投标文件各册内容的电子文件一套(光盘形式,文件格式采用贵方认可的办公软件制作)。

1. 自查表;
2. 价格部分;
3. 资格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其他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方对(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全部内容的投标,总价为_____ (详见投标报价表)。
3.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5. 我方承诺中国海警 3076 艇、中国海警 3077 艇、中国海警 3078 艇船舶进厂后_____天交船,中国海警 3079 艇船舶进厂后_____天交船,按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完成本项目。
6. 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7.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8.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9.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若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10.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11. 我方如果中标, 将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 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12. 我方同意按投招标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就本次招标应由我方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期: _____

2.2 投标报价表格式

2.2.1. 报价总表格式

投标报价总表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分项内容	报价	其中不可预见工程费用	备注
一	中国海警 3076 艇		¥ 30, 000. 00元	
二	中国海警 3077 艇		¥ 30, 000. 00元	
三	中国海警 3078 艇		¥ 30, 000. 00元	
四	中国海警 3079 艇		¥ 60, 000. 00元	
总报价		大写: 人民币: _____ 元 小写: ¥ _____ 元		项目预算160万元

注: 1. 此表的总报价是所有投标人报出的本次招标服务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价。

2. 总报价应包含采购人预留的人民币共 15 万元作为不可预见工程费用。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2.2. 分项工程报价表格式（每艘艇需分别填报）

____分项工程报价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分项工程内容	单价	数量	报价
1				请注明是综合单价还是项目合价
2				
...	...			
	____分项工程项目（合价）	¥_____ 元		

注：1. 此表的总计是对应分项工程的报价金额总数，应与**投标报价总表**中对应项数量一致。

2. 各个不同的分项工程项目应按本表分别报出。

3.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所附的相应工程量清单逐条报出价格，必须提供详细的单价。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 期：

2.2.3 主要材料单价明细表格式

主要材料单价明细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	产地	生产厂家	备注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2.4 主要设备报价明细表格式

主要设备报价明细表

招标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及规格	单位	到厂价格	产地	厂家和品牌	备注

注：“船厂供”“中标人供”设备报价应包含设备价以及安装费用并分开列明。

投标人（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资格性文件

3.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 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 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 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 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 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 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2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 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 已通过(现金、转帐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说明: 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 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的银行凭证/证明复印件

注: 1.投标人投标响应时, 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转帐等形式交纳。

3.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致: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邀请,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 提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工程, 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 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人) 及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3. 我方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 我方在参加本次投标前三年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 内, 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并没有被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取消投标资格 (包括正在处罚期内);

5. _____;

附相关文件如下: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 复印件;
2.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3.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4.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如有);
5. 工商管理局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复印件 (如有);
6. 提供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如有);
7. 提供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复印件 (如有);
8. 投标人自有船坞或船台的证明文件 (须提供满足条件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9. 广州地区售后服务机构的证明文件 (提供广州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或提供产权人为投标人的房屋产权证明文件或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 (如有);
10. 其它需要的相关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4 投标承诺书

投 标 承 诺 书

(采购人名称):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 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施工任务, 按时竣工验收并向招标人移交工程。工程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 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否则, 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 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 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4.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施工合同。否则, 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履行保修责任。否则, 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用挂靠施工队伍, 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 否则, 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开展工作, 服从建设单位驻现场代表及现场监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造价调整事宜, 不发生签署施工合同之后恶意提高造价的行为。
11. 保证自有长度 20 米以上 (含 20 米) 且满足吃水 2 米以上船舶进坞的船坞或船台, 如中标后, 招标人查实我司不满足上述要求, 我司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且招标人有权没收保证金。
12. 我方承诺, 如在本项目中中标, 船舶在仓头码头交接从拖带进厂至交船日期之间, 相关的安全责任由我方负责。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名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简介(附页提供, 格式自定)

2、投标申请人一般情况表

投标申请人一般情况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单位概况	职工总数	人
		流动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 (万元)	原值: 净值:
		占地面积	M ²
5	主要经济指标 (2013 年度)	营业额	
		实现利润	
6	电话	联系人	
7	传真	电子邮箱	
8	注册地	注册年份 (请附营业执照复印件)	
9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10	公司_____（是否通过，何种）_____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11	主营范围 1、_____ 2、_____ 3、_____ ...	
12	作为总承包人经历年数	
13	作为分包商经历年数	
1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含船坞设施、码头、起重设施、维修设备、技术人员、质量控制体系等情况，如位置不足可附页）	

3、投标人同类项目的业绩介绍（2012年至今）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4、拟任施工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经理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竣工	工程质量



--	--	--	--	--	--

附: 身份证、职称证、资格证、注册证、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2)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已完	工程质量

附: 身份证、职称证、资格证、注册证、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3) 项目技术管理人员简历表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专业年限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已完	工程质量

附: 身份证、职称证、资格证、注册证复印件

5、投标人信誉情况(银行信用、合同信用)

6、投标人近 5 年来获奖情况

7、投标人的财务报表(2011 年-2013 年)。投标人应根据评审表要求提交相应年度的审计报告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等)。(如有)

8、项目管理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资料

9、违约责任说明(自定格式提交)

10、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工程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定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u>90</u> 天, 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		
6	所提供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且未超过政府采购预算		
7	保修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保修承诺及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施工工期: 中国海警 3076 艇、中国海警 3077 艇、中国海警 3078 艇三条船的施工工期相同, 均为船舶进厂后 20 日历天完工。中国海警 3079 艇的施工工期, 为船舶进厂后 60 日历天完工。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 如投标人完全响应, 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 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 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3 保修方案

保修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保修服务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承包商的技术支持与咨询服务;
6. 保修承诺;
7.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保修承诺书

保修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质保期前后的保修服务，并对工程的保修责任作出承诺。

[承诺书的内容应至少包含下列几项内容]

1. 投标人对自己提供的工程的质量保证说明；
2.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及程度；
3. 对用户的人员培训及费用；
4. 承包商是否建立有效的保修服务体系；
5. 质保期间及之后，用户在使用时，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响应时间、费用负担等）；
6. 质保期间及之后，对服务进行跟踪保养、维护的工作方式及费用收取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部分

5.1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说明
	原条目	“采购项目”内容	技术响应书条目	实际响应内容	

1.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内容（无论多少）都必须列出在上表中，如未列出，则视为完全同意投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重点难点分析准确、合理、针对性强)
2. 施工方案(施工方法及技术措施针对性强、先进科学,方案可行、可靠,措施具体、成熟、操作性强);
3. 项目管理机构(组织构架设置合理,管理办法清晰、明确、有效,人力资源配置合理、充足)
4. 施工机械设备(施工机械设备配置满足项目施工需求)
5. 进度控制(进度计划科学、合理,进度控制措施可行)(请分别注明每条船的进度计划)
6. 费用控制(费用分解明确、具体、可行,费用控制措施可靠)
7. 质量控制(工程质量控制措施科学、合理、可靠,保证措施具体、可行)
8. 合同信息管理(合同信息管理科学、先进,管理制度可靠)
9.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文明、安全施工措施明确、具体、可行,各项措施落实)
10. 工程协调管理(协调机制健全、可靠,可有效降低外部环境风险)
11. 针对本工程合理化建议(本工程的合理化建议针对性强、有效、可行)
12. 工期保证措施和保修期承诺
13. 采购项目内容偏离表
14.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相关资料和证明材料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16. 采购人配合内容

六、其它部分

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承诺书号: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致: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_____) 的招标中获中标, 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同时, 向贵公司 (开户银行及帐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国家计委 (计价格[2002]1980 号) 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执行)。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 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 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保函) 及买方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 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证金开立银行及买方 (应**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要求) 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2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必须用“√”在□选择: A 原路退回 ☐ B 非原路退回 ☐

- 注: 1. 本表无论选择“原路退回”或“非原路退回”, 开标日必须放入唱标信封。
 2. 原路退回: 即按原来款单位、原来款账号、原来款银行退回保证金。
 3. 投标/报价保证金采取原路退回方式的, 请勿填写下列资料, 以免造成退保延误。

退保证金说明

致: _____ 中心
 我方为 _____ 项目的投标, 招标编号为 _____ 所提交的
 保证金 _____ 元, 请贵中心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省 市(县)	银行	支行(分理处)
	账 号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备注: 如果投标保证金由非投标人代交, 凭本表并加盖投标人、代交人公章(个人代交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办理退保, 不需再提交其他代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代交人(公章):
日 期:

个人代交(必附)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签名: 联系电话:
-----------------------	--------------------------------------

七、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2. 投标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
3. 投标保证金交付收据/证明复印件；
4. 退保证金说明；
5. 折扣声明（如果有，请注明折扣后的价格）。